

债券代码：162380.SH  
债券代码：138733.SH  
债券代码：115156.SH

债券简称：19 娄城 01  
债券简称：22 娄城 G2  
债券简称：23 娄城 G1

#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太仓市郑和中路 180 号娄江新城建设指挥部 2 号楼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芳芷一路 13 号舜远金融大厦

1 栋 23 层

2024年10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发行人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山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一章 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 一、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9娄城01

3、债券代码：162380.SH

4、发行规模：5.00亿元

5、当前余额：5.00亿元

6、发行品种：非公开公司债（面向合格投资者）

7、发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附第3年末和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选择权

8、债券利率：2019年11月4日至2022年11月3日票面利率为4.35%，2022年11月4日至2024年11月3日票面利率为3.40%，2024年11月4日至2026年11月3日票面利率为2.40%

9、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0、最新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各类借款。

### 二、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名称：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

###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债券简称：22娄城G2
- 3、债券代码：138733.SH
- 4、发行规模：4.70亿元
- 5、当前余额：4.70亿元
- 6、发行品种：一般公司债
- 7、发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 8、债券利率：4.39%
- 9、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10、最新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20娄城01。

### 三、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债券名称：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23娄城G1
- 3、债券代码：115156.SH
- 4、发行规模：8.00亿元
- 5、当前余额：8.00亿元
- 6、发行品种：一般公司债
- 7、发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本期

债券票面利率选择权

8、债券利率：3.50%

9、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0、最新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  
债券20娄城02。

## 第二章 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原信息披露负责人为盛莉丽同志。

(二) 根据《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决定由仲明同志为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盛莉丽同志不再担任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

(三) 新任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仲明，男，1972年8月出生，汉族，江苏沭阳人，本科学历。历任苏州宗宗金属工艺饰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审计项目经理；现任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影响分析

(一) 上述变动系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二) 上述变动不会对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产生影响。

(三) 上述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下接盖章页)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